

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黃琬真
電話：0422289111#29616
電子信箱：carefree1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永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民戶字第11400145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20000A_114001455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臺中市114年單身聯誼活動」第二階段活動場次，因114年10月25日(星期六)場次恰逢國定假日(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)，爰調整至同(114)年11月2日(星期日)舉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本局業以114年5月23日中市民戶字第1140013912號函請宣傳本市單身聯誼活動第二階段14場次開放報名訊息，惟原規劃「珈點幸福，羽愛同行」場次恰逢國定假日，爰該場次活動日期調整至同(114)年11月2日(星期日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更新之活動總海報電子檔，並惠請廣為宣傳刊登運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民政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戶政科

